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公告

股东杨明、李金苗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8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公司股东兼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杨明先生拟在2026年1月30日至2026年4月2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的股份不超过584,827股，即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0768%；公司股东兼高级管理人员李金苗先生拟在2026年1月30日至2026年4月2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的股份不超过97,556股，即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0128%。本次减持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将于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进行，且3个月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收到杨明先生、李金苗先生签署的《关于减持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截至2026年4月29日，杨明先生、李金苗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已届满。依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规定，现将具体实施结果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份来源：杨明先生本次减持的股票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含因公司实施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而发生的股份变动），李金苗先生的股票来源为二级市场增持的股份。

2、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 2026 年 4 月 29 日，杨明先生、李金苗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已届满。杨明先生共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 43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564%（以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总股本 771,669,053 股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 9,770,362 股后的股本 761,898,691 股为计算依据，下同）；李金苗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数量 (股)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占 公司总股本 比例
杨明	集中竞价	2026/2/12-2 026/3/3	430,000	22.8321	0.0564%
李金苗	-	-	-	-	-

3、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累计交易前		变化数 量(股)	累计交易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杨明	合计持有股份	2,339,309	0.3070	-430,000	1,909,309	0.2506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584,827	0.0768	-430,000	154,827	0.0203
	有限售条件股份	1,754,482	0.2303	0	1,754,482	0.2303
李金苗	合计持有股份	390,225	0.0512	0	390,225	0.0512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97,556	0.0128	0	97,556	0.0128
	有限售条件股份	292,669	0.0384	0	292,669	0.0384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杨明先生、李金苗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其作出的相关承诺。

2、杨明先生、李金苗先生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

本次减持进展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杨明先生、李金苗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1、杨明先生、李金苗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04 月 30 日